

民事法官必备 法律司法解释解读

| 条文汇编 · 要点解读 |

上册

万鄂湘 张军 主编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编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精编丛书

民事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

(上 册)

万鄂湘 张军 主编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编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事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万鄂湘，张军主编. —北京：人民法院出版社，2008.5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精编丛书)
ISBN 978-7-80217-613-3

I. 民… II. ①万… ②张… III. 法律解释—汇编—中国
IV. 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206692 号

民事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

万鄂湘 张军 主编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编

责任编辑 范春雪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 (100745)

电 话 (010) 85250525 (责任编辑) 85250516 (出版部)
85250558 852505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courtpress.chinacourt.org>

E-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保定市恒艺印务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A5

字 数 2646 千字

印 张 76.125

版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17-613-3

定 价 178.00 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者的话

法律的公布，意在规范社会行为。每个生存在社会中的人，都必须遵守共同的社会规范，遵守共同的行为准则。法律就是社会共同的行为准则，它真实地反映了社会生活，真实地反映了社会人的社会关系。由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不断变化的，社会人的社会关系也是不断变化的。为了真实地反映这一变化，法律在法律规则相对稳定的前提下，也会在不断地变化。编纂一部实用、方便的法律工具书，提纲挈领，又巨细靡遗地收录法律规范，并能准确地理解法律本意，成为法律编辑的职责。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丛书以解读为重点，以最新的资料、最快的速度、最准确的阐释对法律文件进行同步解读。自2005年出版以来，人民法院出版社本着为读者着想的目的，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对丛书不断地进行内容整合、栏目调整、对版式进行重新编排、设计，逐渐得到读者的首肯。经与中基层法院法官调研，具体办案法官亟需对法律、司法解释有明确阐释的案头工具书。为此，出版社丛书编辑部对三年来最新法律文件解读进行了归纳整理，按一定体例编排，决定出版《最新法律文件解读丛书》精编系列，具体包括：《刑事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民事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商事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行政法官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强制执行必备法律司法解释解读》。本系列丛书有以下特点：

一、关于文件收录。为满足法官对最新法律文件的需求，更好地为审判服务，收录的法律文件以最新、有效、使用率高为原则。文件收录截至2008年4月；收录范围是中基层法院法官判案常用的法律、司法解释。

二、关于体例编排。法律工具书必须实用、方便，查阅快捷。本套丛书颠覆以往法律工具书的编排体例，突破传统编排方式，在着眼于条文汇编的同时，更着眼于对法律和司法解释的理解，着眼于审判实践中对法律和司法解释的应用。以刑事卷为例，该卷以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为

主线贯穿全书，分为实体法和程序法两部分。实体法按罪名分类，归纳整理。与罪名有关的法律、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文件，按最紧密联系原则编排在一起，按时间顺序排列。程序法按刑事诉讼程序时间顺序分类，每一程序有关法律、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文件按最紧密联系原则编排在一起，按时间顺序排列。同时，对重要的法律、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文件予以解读，解读紧随法律文件其后，阅读法律文件解读的同时就可以查阅法律文件，加深理解，牢固掌握。民事卷、行政卷、商事卷、强制执行卷依此类推。

三、关于解读。解读是本套丛书的重点，也是特点，更是对简单法律条文堆砌在一起的手册类图书的深化和提高。颁布法律的意义在于遵守和执行，遵守和执行的前提就是准确地理解。为达到此目的，我们在重要法律文件的后面都安排了法律文件解读。在解读作者的选择上，更是慎之又慎，基本都是由法律文件的起草者精心撰写解读文章。这样就使解读文章能够完整、准确地诠释法律文件出台的背景；法律文件出台的目的和意义；具体法律条文的准确含义；在司法实践中对法律条文的具体应用和应该注意的问题；等等。由于中国文字语言的博大精深，同音不同字、同字不同义、同义不同字等具体问题的存在，加之法律语言的特定性，同一法律条文会有多种理解，理解不同就会造成适用法律的尺度不统一，进而造成司法混乱，影响司法公正。由法律文件的起草者对法律文件进行解读，更能真实地反映法律文件的初衷和原意，更能准确地阐释法律文件的真正含义，统一认识，统一法律应用尺度，避免产生歧义和应用上的分歧，其意义更为现实和深远。

我们就像厨师一样，精心选材，精心梳理，精心搭配，精心烹饪，端出我们认为的法律工具书的盛宴，诚心诚意地邀请您赴宴，诚惶诚恐地请您品尝，请您给与支持，请您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意见，我们不胜感激。我们本着为审判服务，为法律服务的宗旨，不断地改进我们的工作，为法律人提供法律人想要的图书，这是我们的工作，也是我们的职责，更是我们赖以生存的根本。渴望作者、编者、读者之间有着良好的沟通和互动，渴望为法治的、和谐的社会贡献我们的绵薄之力。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2008年4月

总 目 录

上 册

一、总类	(1)
二、人格权	(115)
(一) 人身权	(115)
(二) 侵权法	(226)
三、婚姻、家庭与继承	(331)
(一) 婚姻	(331)
(二) 收养	(422)
(三) 继承	(431)
四、物权	(461)
(一) 综合	(461)
(二) 用益物权	(526)
(三) 担保物权	(570)

中 册

五、债权	(685)
(一) 综合	(685)
(二) 买卖合同	(833)
(三) 存款、借款合同	(872)
(四) 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	(928)
(五) 建设工程合同	(935)
(六) 国有土地使用权合同	(1013)
六、知识产权	(1033)
(一) 综合	(1033)

(二) 专利权	(1043)
(三) 商标	(1100)
(四) 著作权	(1170)
(五) 技术合同	(1225)
(六) 其他	(1239)
七、劳动争议、人事争议	(1301)

下 册

八、与公司、证券、票据等有关的民事纠纷	(1435)
九、民事诉讼	(1776)
(一) 综合	(1776)
(二) 立案、起诉和受理	(1963)
(三) 管辖	(1978)
(四) 诉讼参加人	(2001)
(五) 诉讼调解	(2034)
(六) 证据	(2068)
(七) 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2171)
(八) 强制措施	(2195)
(九) 第一审程序	(2197)
(十) 第二审程序	(2250)
(十一) 送达	(2253)
(十二) 审判监督程序	(2261)
(十三) 督促程序	(2314)
(十四) 诉讼费用	(2322)
(十五) 非诉讼程序	(2334)

目 录

上 册

一、总 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2000年3月15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1986年4月12日）	(13)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 意见（试行）》的通知 （1988年4月2日）	(29)
附：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 意见（试行） （1988年1月26日）	(30)
【解读】 解读《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	(48)

二、人 格 权

（一）人 身 权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名誉权案件若干问题的解答 （1993年8月7日）	(115)
-------------------------------------------	-------	---------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名誉权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1998年8月31日) (118)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名誉权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梁书文 (12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审理铁路运输损害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的通知

(1994年10月27日) (139)

附：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铁路运输损害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14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触电人身损害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1年1月10日) (143)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触电人身损害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汪治平 (14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1年3月8日) (159)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 陈现杰 (16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3年12月26日) (185)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陈现杰 (191)

司法部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关于印发《人体重伤鉴定标准》的通知

(1990年3月29日) (213)

附：人体重伤鉴定标准 (214)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司法部

关于印发《人体轻伤鉴定标准(试行)》的通知

(1990年4月20日) (222)

附：人体轻伤鉴定标准(试行) (222)

(二) 侵 权 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007年12月29日修正） (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4年4月30日） (243)

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

（2004年4月30日） (260)

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

（2004年4月30日） (269)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

（2006年3月21日） (2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1993年10月31日） (28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00年7月8日修正） (295)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

（2002年4月4日） (304)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参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审理医疗纠纷民事案件的通知

（2003年1月6日） (314)

【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负责人就审理医疗纠纷案件

的法律适用问题答记者问 (315)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

（2002年8月21日） (32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以侵犯姓名权的手段侵犯宪法保护的公民受教育的基本权利

是否应承担民事责任的批复

（2001年7月24日） (325)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侵犯姓名权的手段

侵犯宪法保护的公民受教育的基本权利是否应

承担民事责任的批复》 宋春雨 (326)

三、婚姻、家庭与继承

(一) 婚 姻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2001年4月28日修正) (331)

婚姻登记条例

(2003年8月8日) (33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2001年12月24日) (340)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刘银春 (343)

【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负责人就《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答记者问 (37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2003年12月25日) (381)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刘银春 (385)

【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黄松有就《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司法解释(二)》答记者问 (400)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如何认定夫妻感情确已破裂的若干具体意见》、《关于人民法院审理未办结婚登记而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案件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1989年12月13日) (410)

附一：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如何认定夫妻感情确已破裂的若干具体意见 (410)

附二：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审理未办结婚登记而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案件的若干意见	(411)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处理子女抚养问题的若干具体意见》的通知	
(1993年11月3日)	(413)
附：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处理子女抚养问题的若干具体意见	(414)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处理财产分割问题的若干具体意见》的通知	
(1993年11月3日)	(416)
附：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处理财产分割问题的若干具体意见	(416)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审理离婚案件中公房使用、承租若干问题的解答》的通知	
(1996年2月5日)	(419)
附：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离婚案件中公房使用、承租若干问题的解答	(419)
(二) 收 养	
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	
(1998年11月4日修正)	(422)
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	
(1999年5月25日)	(425)
外国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子女登记办法	
(1999年5月25日)	(428)
(三) 继 承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1985年4月10日)	(431)

最高人民法院

印发《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若干问题的
意见》的通知
(1985年9月11日) (435)

附：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若干问题
的意见 (436)

【解读】解读《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若干问题的意见》 (44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在享受本人工龄和已死亡配偶生前工龄优惠后所购公房
是否属夫妻共同财产的函的复函
(2000年2月17日) (451)

【解读】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享受本人工龄和已
死亡配偶生前工龄优惠后所购公房是否属夫妻
共同财产的函的复函》 刘竹梅 (45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如何处理农村五保对象遗产问题的批复
(2000年7月25日) (454)
【解读】解读《关于如何处理农村五保对象遗产问题的
批复》 汪治平 (454)

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

(2006年1月21日) (457)

四、物 权

(一) 综 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2007年3月16日) (46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004年8月28日修正) (48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1998年12月27日) (497)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2007年8月30日修正）	(505)
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 （2007年9月28日）	(513)
物业管理条例 （2007年8月26日修订）	(517)

(二) 用益物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2002年8月29日）	(526)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2005年1月19日）	(533)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农业承包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 （1999年6月28日）	(537)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涉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2005年7月29日）	(542)
【解读】 解读《关于审理涉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 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辛正郁 (546)
【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黄松有就《关于审理涉及农村 土地承包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答记者问	(562)

(三) 担保物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1995年6月30日）	(57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0年12月8日）	(580)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王 阖 (593)
【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奚晓明就《关于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答记者问	(633)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经济合同纠纷案件有关保证的若干问题的规定	
(1994年4月15日)	(641)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能否将国有土地使用权折价抵偿给抵押权人问题的批复	
(1998年9月3日)	(644)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正确确认企业借款合同纠纷案件中有关保证合同效力	
问题的通知	
(1998年9月14日)	(64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因法院错判导致债权利息损失扩大保证人应否承担责任	
问题的批复	
(2000年8月8日)	(646)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因法院错判导致	
债权利息损失扩大保证人应否承担责任问题	
的批复》	汪治平 (646)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国有工业企业以机器设备等财产为抵押物与债权人	
签订的抵押合同的效力问题的批复	
(2002年6月18日)	(649)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国有工业企业以	
机器设备等财产为抵押物与债权人签订的	
抵押合同的效力问题的批复》	邹碧华 (649)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已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向其他保证人行使追偿权问题	
的批复	
(2002年11月23日)	(653)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已承担保证责任的	
保证人向其他保证人行使追偿权问题的批复》	吴兆祥 (654)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涉及担保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的适用和保证责任方式	
认定问题的批复	
(2002年11月23日)	(659)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及担保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的适用与保证责任方式认定问题的批复》	吴兆祥 (66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转发国土资源部《关于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抵押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2004年3月23日) (665)
附：国土资源部	
关于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抵押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 (66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应当如何认定保证人在保证期间届满后又在催款通知书上签字问题的批复	(2004年4月14日) (666)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应当如何认定保证人在保证期间届满后又在催款通知书上签字问题的批复》	吴兆祥 (667)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质押贷款案件有关问题的规定	(2004年11月22日) (671)
【解读】 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质押贷款案件有关问题的规定》 (67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担保法司法解释第五十九条中的“第三人”范围问题的答复	(2006年5月18日) (677)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已登记的抵押物的善意受让人在抵押物灭失后应否对抵押权人承担赔偿责任的复函	(2006年10月25日) (678)
动产抵押登记办法	
(2007年10月17日) (678)
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办法	
(2007年9月30日) (682)

一、总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2000年3月1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2000年3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公布 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法 律
第一节 立法权限
第二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立法程序
第三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
第四节 法律解释
第五节 其他规定
第三章 行政法规
第四章 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
第一节 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第二节 规 章
第五章 适用与备案
第六章 附 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立法活动，健全国家立法制度，建立和完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保障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的制定、修改和废止，适用本法。

国务院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规章的制定、修改和废止，依照本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条 立法应当遵循宪法的基本原则，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坚持改革开放。

第四条 立法应当依照法定的权